

证券代码：603650  
债券代码：113621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公告编号：2023-079

##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2 月 26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501 号上海中心大厦 25 层 2501 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8,086,2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0335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董事长 Zhang Ning 女士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由副董事长周建辉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长 Zhang Ning 女士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郝锴先生出席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2,029,797	99.9712	9,200	0.0288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8,077,097	99.9977	9,200	0.0023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6,264,023	99.5534	1,822,274	0.4466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6,264,023	99.5534	1,822,274	0.4466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813,074	99.4951	9,200	0.5049	0	0.0000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涉及关联交易事项，RED AVENU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和 Virgin Holdings Limited 是发起人股东，实际控制人为 Zhang Ning 女士。RED AVENU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持股数量为 294,570,000 股）、Virgin Holdings Limited（持股数量为 81,477,300 股）已对议案1回避表决。

2、议案2和议案4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妍婧、季思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